

证券代码：870389 证券简称：金沙燃烧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宗瑜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时间、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99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5 年会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1）预计向关联方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销售燃烧设备、生产设备、设备安装及维修服务、劳务服务，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 （2）预计向关联方秦皇岛贝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生产设备、设备及电器的安装服务、维修服务及劳务服务，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 （3）预计向控股股东马宗瑜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借款为无息借款。 （4）关联方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向公司销售化工产品及设备、提供劳务服务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5）全资子公司唐山金沙燃烧机械加工有限公司向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土地、厂房租赁服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销售电，金额不超过 60 万元。 （6）公司向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土地、厂房、设备的租赁服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7）关联方秦皇岛贝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销售化工产品、提供劳务服务，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马宗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金沙工贸 51.00%的股权，任金沙工贸监事。金沙工贸持有贝特化工 60.00%的股权，公司股东张会红系马宗瑜配偶，持有金沙工贸 49.00%的股权，任该公司董事长；公司股东马怡

琳为马宗瑜和张会红之女。金沙燃烧持有贝特化工 40.00%的股权。公司股东马强为子公司机械加工法人及董事会，马强系马宗瑜侄子，故关联股东马宗瑜、张会红、马怡琳和马强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基础上，公司拟通过利用闲置资金来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使用不超过 1,5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情况：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